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公司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
- ●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, 无反对票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各监事,会议于 2019年7月26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 事 3 人,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监事会主席袁伟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,公司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 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-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 - (1) 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- (2) 监事会认为,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一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,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上 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 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 符合 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- (3)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 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37)。

-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 - (1) 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- (2) 监事会认为,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,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,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,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减少财务费用,降低公司经营成本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- (3)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38)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26日